

市政白皮書112年下半年辦理情形與成果一覽表

領域	綱要	類別	政策項目	主辦	協辦	112年度目標	重要工作項目	112年下半年辦理情形及成果 (截至112年12月底)	辦理等級
樂活宜居	幸福育兒	二十八、催生	31、提升孕婦愛心專車服務	社會局	交通局 資訊局 衛生局 民政局	申請率達50% (申請孕婦乘車補助人數/推估產婦人數*100%)	1. 112年6月底前完成相關系統測試。 2. 112年6月底前議會審議通過追加預算。 3. 112年7月底前開辦補助, 受理申請。	一、好孕2U孕婦乘車補助自112年7月1日起開辦, 針對本市孕婦提供每次懷孕8,000元之電子乘車金, 單趟最高補助250元, 使用效期可至預產期後6個月。本府社會局於112年6月27日辦理政策發布記者會, 後續以燈箱、廣播電台、網頁廣告等多元形式宣導推廣。 二、截至112年12月底, 共核發1萬108位孕婦乘車金, 並提供孕婦搭乘計程車服務共17萬4,546趟次, 補助金額共3,252萬3,474元。 三、112年申請率為144.4% (10,108人/7,000人*100%)。	A已完成或例行性業務
			32、調降幼托家長自付額	社會局	教育局	受益人數達1萬5,200人	1. 送托準公共托育單位補助加碼: 友善托育補助自112年起取消排富條款, 並自112年4月4日起兒童送托準公共服務每月再加碼1,000元。 2. 2-4歲私立幼兒園補助提升: 「寶貝我愛你-臺北市私立幼兒園教育扶助差額補助方案」每學期補助最高2萬6,000元。112年6月30日前於教育局局網公布詳細補助內容, 8月1日起正式實施。	一、送托準公共托育單位補助加碼: 友善托育補助自112年起取消排富條款, 並自112年4月4日起兒童送托準公共服務每月再加碼1,000元, 112年度受益人數9,749人。 二、2-4歲私立幼兒園補助提升: 「寶貝我愛你-臺北市私立幼兒園教育扶助差額補助方案」每學期補助最高2萬6,000元。已於112年8月1日起正式實施, 112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人數達1萬5人。 三、112年度合計總受益人數達1萬9,754人。	A已完成或例行性業務
		二十九、助養	33、增設托育數量, 提升托育量能	社會局	教育局	受益人數達6,400人	1. 增設公辦民營托嬰機構: 已開辦81家, 112年12月底前開辦3家公辦民營托嬰機構 (視各基地實際工程進度及完工情形調整開辦啟用期程)。 2. 增辦定點臨托據點: 已開辦4處據點, 112年4月新增開辦北投區, 112年12月底前開辦萬華區及大同區2處。 3. 增加幼兒園2歲專班: 112年6月盤點招生狀況辦理2歲專班增班會勘、8月1日新設非營2歲專班開辦、9月1日新設幼幼2歲專班開辦。	一、增設公辦民營托嬰機構: 112年共計新開辦3家公辦民營托嬰機構 (廣慈托嬰中心、建成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莒光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截至112年12月底已開辦83家、收托1,796名嬰幼兒。 二、增辦定點臨托據點: 112年4月新增開辦北投區、7月新增開辦大同區及9月新增開辦萬華區, 另於112年7月結合本市婦女培力中心場地之育兒活動空間提供臨托服務, 包含內湖區、信義區、中山區及大安區, 截至112年12月底, 已開辦11處據點 (含7處專屬場地), 服務1,488名 (5,409人次) 兒童。 三、增加幼兒園2歲專班: 112學年度 (112年8月起) 公共化幼兒園 (非營及幼幼) 業增加2歲專班17班272名名額, 總計可收托3,426名兒童。 四、112年度合計總受益人數達6,710人。	B執行中
	四十四、營造在宅安老環境	49、推動公私協力落實在宅安老	社會局	-	提升在宅安老達3萬2,000服務人次	1. 112年6月底前, 與委託單位進行議約提供創新服務, 新增購買戶外即時求救定位照顧手錶。 2. 加強宣導雙老同住者使用服務及結合各服務網絡擴大宣導, 112年12月底前安裝率達34%。	一、本案於112年8月30日第2次議定新增購買戶外及時求救定位照顧手錶。 二、截至112年12月底, 緊急救援系統服務安裝率為37.01% (安裝率計算公式為「當月服務人數/當月列冊獨居老人數」)。 三、截至112年12月底, 緊急救援系統服務累積總服務人次為3萬6,511人次 (服務人次計算公式為「112年每月緊急救援系統服務人數累加」)。 四、「臺北扶老·軟硬兼施」居家簡易修繕服務方案 (含居家環境簡易修繕、無障礙環境改善、設置生活輔助器具), 截至112年12月底, 已完成到宅評估670件、協助申請案件459件、外展宣傳47場次、諮詢服務達4,250人次。 五、本市列冊獨居長者社工、志工 (112年12月止中心志工計822人外, 亦連結民間團體成為獨居認養單位, 計有908名志工) 協助問安關懷, 受益共計4萬8,565人次。	B執行中	
	四十五、擴大敬老愛心卡	50、擴大敬老愛心卡功能	社會局	-	擴大使用至少3項交通運輸工具或公有場館設施	1. 112年3月13日起敬老卡適用安坑輕軌點數扣抵票價。 2. 112年4月1日起本市敬老愛心計程車單趟補助點數自50點提高至65點。 3. 112年7月底前擴大本市敬老卡、愛心卡點數使用搭乘臺鐵列車 (惟最終啟用時間仍待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宣布)。	一、112年7月1日起敬老卡、愛心卡適用臺鐵點數扣抵, 每趟扣抵30點。 二、112年12月18日起敬老卡適用經國七海文化園區點數扣抵, 每次使用扣抵50點。	B執行中	
友善共融	無礙共融	五十五、推動身障政策參與	64、身心障礙者參與政策共同設計福利與服務	社會局	交通局 教育局	定期召開身障大會, 編撰共融防災指引	1. 112年3月、6月召開身障大會, 討論身心障礙者相關政策與友善措施。 2. 112年9月、12月召開身障大會, 討論身心障礙者相關政策與友善措施。 3. 編撰共融防災指引, 112年9月底前辦理共融防災指引宣導記者會。	一、於112年3月21日、6月19日、9月18日、12月19日召開身障大會, 討論身心障礙者相關政策與友善措施及替身心障礙者爭取權益, 如112年7月起擴大愛心卡使用範圍、改善身障者購買藝文票券流程並請文化部協助與平台業者溝通、督促推動公車業者提供身障者友善服務、持續推動無障礙環境 (如道路拓寬、推動店家無障礙環境及推動小學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計畫) 等。 二、於112年9月18日身障大會決議通過修正身障小組作業要點, 即擴大身障者委員代表人數與下設工作小組, 以廣納更多身心障礙族群之意見, 並提升會議辦理成效。 三、共融防災指引: (一)共融防災指引手冊之編撰為落實蔣萬安市長「以共融參與為中心, 制定災害避難指引」, 展現臺北市欲達到共融城市願景的決心。 (二)本案需跨專業跨部門溝通合作: 我國常遭遇之災害類別多樣, 為使各障別之身心障礙者皆可充分獲得易讀易懂的防災指引, 本府社會局積極洽詢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本府消防局、本市防災科學教育館以及本府社會局長期合作之身心障礙者團體、專家學者等, 討論我國現有之防災指引與可符合各障別使用之共融防災指引之間, 是否有其落差, 以及如何彌補這樣的差距。 (三)綜觀我國既有之防災指引, 包含本府消防局之「防災教育雲」、臺北市防災易讀手冊以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出版之「肢體障礙者防災萬年曆」和「聽覺機能障礙者防災萬年曆」等, 針對各障別專屬之共融防災指引, 仍有所不足, 且既有之指引內容過於繁複, 不易閱讀與理解, 爰於112年2月24日邀集相關專家學者及各障別代表, 初擬研議共融防災指引之編撰方向, 確定針對火災、風災及地震三種災別, 以及依據肢體障礙者、心智障礙者、聽覺障礙者以及視覺障礙者分別以合適的媒材製作防災指引手冊, 內容以符合易讀易懂為原則, 以口語化的文字搭配圖示進行設計, 每種災別均包括災前預防、災中應變與災後復原三階段, 內容分別為製作易讀繪本予肢體障礙者、易讀易懂繪本予心智障礙者、手語影片予聽覺障礙者、分段錄音檔予視覺障礙者。 (四)本府社會局結合長期致力於身障權益倡導之臺北市多愛公益協會合作規劃, 於112年5月22日召開第一次共融防災指引專案討論會議, 邀請前揭防災專家學者與各障別代表共同討論, 初擬指引規劃方向, 直至112年8月18日共計五次專案討論會議, 多方意見交流, 於112年9月11日, 完成適合前述四種障別之共融防災指引手冊。 (五)112年9月23日於本府一樓大廳辦理共融防災指引手冊成果發表記者會, 本府由李四川副市長出席, 由臺北市多愛公益協會導覽成果; 於防災體驗演習區由李四川副市長協助肢體障礙者進行避難演習; 並將指引上傳至本府社會局局網, 供有需求者免費下載重製及轉發。	A已完成或例行性業務
		六十四、塑造親子休閒環境	75、擴大親子館功能	社會局	-	持續辦理親子館融合式活動及服務	1. 持續辦理融合式服務、外展活動、多元課程以推廣親子館服務, 及112年6月底前開辦共融式旗艦型廣慈親子館。 2. 辦理相關融合式課程, 及提升館內工作人員對新住民文化敏感度。至112年12月底前, 共辦理220場次活動及課程。	一、親子館持續辦理融合式服務、外展活動、多元課程以推廣親子館服務。另相關融合式課程, 112年7月至12月, 共辦理282場次。 二、另為提升館內工作人員對新住民文化敏感度, 首創於112年12月28日辦理臺北小印尼走讀活動親子館工作人員新住民 (小印尼) 實地走讀活動, 共計35人次參與。透過實地參訪體驗及認識新住民文化, 進而運用於館內營運方式, 擴大親子館服務功能, 以增加新住民親子入館使用空間, 達到文化共融目標。	A已完成或例行性業務

領域	綱要	類別	政策項目	主辦	協辦	112年度目標	重要工作項目	112年下半年辦理情形及成果 (截至112年12月底)	辦理等級
		六十五、支持弱勢婦女	76、加強弱勢婦女支持系統	社會局	-	持續推展弱勢婦女社區自立生活試辦計畫及多元居住服務	<p>1. 持續推展本市庇護家園家庭暴力被害人社區自立生活試辦計畫，112年5月申請達9戶。</p> <p>2. 112年12月底前與廠商簽約完成NPO承租社會住宅之弱勢婦女多元居住服務。</p>	<p>一、持續推展本市庇護家園家庭暴力被害人社區自立生活試辦計畫，112年核定補助16戶，補助金額為86萬5,519元，使受暴婦女離開安置家園後，可以獨立在社區自行租屋生活，無須再回到受暴環境中。</p> <p>二、因廣慈社宅施工期程延宕，NPO承租社會住宅之弱勢婦女居住服務配合工程期程，預計113年上半年簽約、年底開辦。</p>	B執行中